

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山大华特 公告编号：2014-002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2014年2月1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4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兆亮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9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2013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13年初各项减值准备余额26,301,742.02元，本年应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为1,370,798.09元，2013年末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27,672,540.11元。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013年初坏账准备余额为21,046,593.72元，其中：应收账款为9,600,807.17元，其他应收款为11,445,786.55元。

本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净增额1,370,798.09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1,161,169.18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209,628.91元。

2013年末坏账准备余额为22,417,391.81元，其中：应收账款为10,761,976.35元，其他应收款为11,655,415.46元。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3年初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为5,255,148.30元，2013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为5,255,148.30元。

3、2013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三)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5,341,746.95 元,利润总额 320,187,329.48 元,母公司税后净利润 61,053,067.95 元,提取 10%的盈余公积 6,105,306.80 元,加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94,594,487.02 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9,542,248.17 元,资本公积金为 31,670,161.87 元。

公司拟定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80,254,989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需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摘要》,提交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4 年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费用为 30 万元人民币,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4 年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费用为 10 万元人民币,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向相关银行申请银行贷款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 2014 年公司整体生产经营资金使用需求,本着融资授信额度留有余地的原则,拟定 2014 年

度向银行申请融资授信额度 2.00 亿元人民币。其中：担保贷款 1.20 亿元、资产抵押贷款 0.80 亿元。

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信额度内办理签署协议等手续。

（十一）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山东华特知新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决定在 2014 年度内，以自有资金向山东华特知新化工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资助资金将参照公司融资成本及所承担的税费收取资金占用费。该财务资助额度可循环使用，提供资助后自总金额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在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

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山东华特知新化工有限公司的具体生产经营状况批准上述额度内的资金支付。（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司“关于向下属企业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十二）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山大华特卧龙学校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山大华特卧龙学校向公司回购 1,000 万元股权，减少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回购价格按照卧龙学校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确定。回购完成后，卧龙学校总股本变更为 89,746,679.92 元，其中：公司持有股权为 73,459,897.27 元，占注册资本的 81.85%，沂南县教育体育局持有股权 16,286,782.65 元，占注册资本的 18.15 %。

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股权回购协议的签署等具体事宜。（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十三）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